

胜利采油厂 QHSSE 委员会文件

胜采 QHSSE[2019] 45 号

关于胜坨油田坨 7 西沙二 1-7 单元 3-4-斜更 206 等 2 个井区更新调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

采油厂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2019 年 10 月 10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胜利采油厂在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组织验收工作组名单见附件）对胜坨油田坨 7 西沙二 1-7 单元 3-4-斜更 206 等 2 个井区更新调整工程验收调查报告表进行了审查，并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对项目现场进行了检查，出具了验收专家意见（验收专家意见见附件）。针对验收工作组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整改。2019 年 10 月 21 日验收工作组专业技术专家对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核（复核确认意见见附件），认为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

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排放标准。
经研究，同意胜坨油田坨7西沙二1-7单元3-4-斜更206等2个井区更新调整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在工程投运后，采油厂要继续做好以下工作：

1、进一步做好井场周边生态恢复工作。

2、加强设备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防止设备漏油对土壤的污染。

附件：

1. 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签名
2. 验收专家意见
3. 专家复核确认意见

2019年10月22日



胜坨油田坨 7 西沙二 1-7 单元 3-4-斜更 206 等 2 个井区更新 调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10 月 10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胜利采油厂组织了《胜坨油田坨 7 西沙二 1-7 单元 3-4-斜更 206 等 2 个井区更新调整工程》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评审。验收组由工程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以及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建设单位在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三废”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验收小组对项目现场进行了现场勘查，对验收调查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查并提出了整改意见，建设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报告和现场进行了整改，经验收小组审查后，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胜坨油田坨 7 西沙二 1-7 单元 3-4-斜更 206 等 2 个井区更新调整工程位于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胜苑小区西北侧 1.7km 处，东侧 1.2km 处。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钻油井 2 口（ST2-0XN102、ST3-4XN206），均为新钻井，新建单井井场 2 座，新建井口装置 2 套、单井集油管线 0.53km，并配套供配电、自控、通信及进井道路等相关工程建设。项目总投资 12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2 万元。

（二）项目建设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4 月，胜利油田森诺胜利工程有限公司受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胜利采油厂委托，编制完成了《胜坨油田坨 7 西沙二 1-7 单元 3-4-斜更 206 等 2 个井区更新调整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8 年 6 月 5 日，东营市环境保护局以“东环建审[2018]5057 号”对该报告进行了批复。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验收期间现场实际勘察及资料调研，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及批复变动情况如下：

1、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环评设计年产液量 $2.64 \times 10^4 \text{t}$ ，年产油量 $0.20 \times 10^4 \text{t}$ ；项目建成后实际年产液量 $2.79 \times 10^4 \text{t}$ ，年产油量 $0.073 \times 10^4 \text{t}$ ；经计算年产液量增加

了 $0.15 \times 10^4 \text{t}$ ，年产油量减少了 $0.127 \times 10^4 \text{t}$ 。

2、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环评设计共部署 2 口油井，总钻井进尺 4300m，项目建成后实际共部署 2 口油井，总钻井进尺 4285m；经计算核实钻井总进尺减少了 15m。

3、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环评设计每口油井井口安装 1 台 700B 型皮带式抽油机，项目建成后实际新建 2 台游梁式抽油机。

4、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环评设计新建 ST2-0XN102 井场至 2-0-13 计量站：新建 $\phi 76 \times 4$ （20#无缝钢管）单井集油管线 140m，ST3-4XN206 井场至 T142X9 计量站：新建 $\phi 76 \times 4$ （20#无缝钢管）单井集油管线 950m。项目建成后实际新建 ST2-0XN102 井场至 2-0-13 计量站：新建 $\phi 73 \times 4.5$ （内衬防腐油管）单井集油管线 100m，ST3-4XN206 井场至 3318 计量站：新建 $\phi 89 \times 6.5$ （内衬管）单井集油管线 430m。管线长度减少了 0.56km。

5、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环评设计新建 2 套油套联通井口套管气回收装置，项目建成后实际新建 ST2-0XN102 油井安装油套连通套管气回收装置。

三、验收调查结果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胜坨油田坨 7 西沙二 1-7 单元 3-4 斜更 206 等 2 个井区更新调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调查结果表明：

（一）生态影响调查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的生态环境影响是施工清场对地表植被破坏、土壤的扰动、土地的占用。采取的措施及实际生态恢复情况：在施工期严格按照要求设计施工，对施工人员进行教育，尽量减少对地表的碾压；项目临时占地已经进行了清理和平整；井场和通井道路占地属于永久占地，永久占地面积 3882m^2 ，临时占地面积 15446m^2 。

对井场内及井场周边土壤进行了监测，井场及周边井场泥浆池内及井场周边土壤中各项监测值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要求；石油烃类井场内的浓度和井场外对照点的监测值均低于 500mg/kg ，满足《关于印发〈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评价技术规范〉》（环发〔2008〕39 号）中表 2 规定的标准限值要求。

运营期对生态环境影响主要是修井过程可能对周围植被、土壤产生的影响，

主要集中在井场内，但很少大规模形成污染。经与建设单位核实新钻 2 口油井目前还没有进行修井。

（二）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废气主要有来自场地平整和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施工车辆与机械排放的废气。建设单位采取：（1）在现场采取定时洒水；控制车辆装载量并采取密闭或遮盖措施。（2）施工期间，施工单位选用了专业作业车辆及设备，使用了品质较好的燃油，加强了设备和运输车辆的管理和维护，减少施工过程对周围空气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是微量井场无组织挥发的非甲烷总烃。油井井口设置套管气回收装置，经对井场厂界非甲烷总烃监测，最高浓度为 $1.61\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限值（ $4.0\text{mg}/\text{m}^3$ ）。

（三）水环境影响调查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包括钻井废水、酸化废液、管道试压废水及生活污水。钻井废水、酸化废液拉运至坨三废液处理站进行处理达标后回注回注油田注水开发，不外排；管道试压废水收集后由罐车拉运至附近联合站处理，不外排；生活污水排至施工现场设置的临时移动旱厕，清掏用做农肥。

项目在发生井漏、井喷及集油管道采出液泄漏、井筒、管道腐蚀破裂等环节可能对地下水产生影响。经过与建设单位核实，ST2-0XN102 井和 ST3-4XN206 井在钻井过程中没有发生井漏和井喷。在钻井过程中，在井场周围采取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地下水环境。

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井下作业废液、采油污水。建设单位运营期采取的废水防治措施：井下作业废液随采出液进入集输流程，最后以采油污水形式进坨二、坨六联合站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不外排；采油污水依托坨二、坨六联合站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回注地层，不外排。

（四）声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钻井作业，其噪声源主要是钻机、柴油发电机、挖掘机和泥浆泵。建设单位采取的主要噪声防治措施：合理布局施工现场和施工设备，选用了低噪声设备；柴油机、发电机和各种机泵安装消音设施，最大限度

地降低了噪声源的噪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可能避免了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尽量减少夜间运输量，限制大型载重车的车速，减少或杜绝鸣笛，合理安排运输路线。

本项目正常运营过程中主要噪声源是采油过程中产生的噪声。运营期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设备选型选择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使其处在最佳运行状态。经监测运营期井场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五）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钻井固废、施工废料和生活垃圾。建设单位采取的主要固废防治措施：钻井固废临时贮存于泥浆池中，完井后对其采用就地固化后覆土填埋的方式处理；建筑垃圾和施工废料作为井场及道路基础的铺设，剩余废料拉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处理；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本工程运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油泥砂。油泥砂暂存在坨三污油泥砂贮存池，最终委托东营华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拉运并进行无害化处置。

（六）环境管理情况调查

按照各级环保部门要求，胜利油田分公司胜利采油厂认真落实环境保护工作责任制，完善环保制度，建有专门的环境保护机构。

针对环境风险类型，建设单位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同时根据应急预案内容配备了应急设备、应急物资，并定期进行演练。

四、验收总体结论

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得到落实，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建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五、后续管理要求及建议

1、项目完成自行验收之后5日内需进行网上公示，公示期不少于20天。验收报告公示期满5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

2、验收报告报送环保部门备案时应同时报送验收报告公示情况说明及验收整改说明。

3、明确项目运行期间监测计划及落实，做好环保设施维护及运行管理记录，

确保“三废”达标排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胜利采油厂

2019年10月10日



胜坨油田坨 7 西沙二 1-7 单元 3-4-斜更 206 等 2 个井区更新 调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整改意见

2019 年 10 月 10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胜利采油厂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对《胜坨油田坨 7 西沙二 1-7 单元 3-4-斜更 206 等 2 个井区更新调整工程》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评审。验收小组由工程建设单位、环评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以及专家组成。

验收组在现场勘查及审查报告的基础上，形成以下整改意见：

- 1、补充生态恢复及应急演练相关的图片资料；
- 2、补充在井下作业施工过程中产生油泥砂的环境风险分析及处置措施。

验收组

2019 年 10 月 10 日

胜坨油田坨7西沙二1-7单元3-4斜更206等2个井区更新 调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整改情况

2019年10月10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胜利采油厂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对《胜坨油田坨7西沙二1-7单元3-4斜更206等2个井区更新调整工程》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评审，并提出了整改意见，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整改意见1：补充生态恢复及应急演练相关的图片资料；

整改说明：在生态环境影响调查章节补充了生态恢复图片；在环境管理情况调查章节补充了应急演练的图片。

整改意见2：补充在井下作业施工过程中产生油泥砂的环境风险分析及处置措施。

整改说明：在运营期固废环境影响调查补充了井下作业施工过程中产生油泥砂的环境风险分析及处置措施。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胜利采油厂



张瑞

2019年10月21日